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协商一致,自2008年7月10日起,开通旗下基金在民生银行的定期定额业务(仅限前端收费模式)。

定期定额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民生银行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民生银行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办理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

现将定期定额业务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01)
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11)
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21)
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5001)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三、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本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应遵循民生银行的相关规定。
2、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通过民生银行各营业网点、网上银行、电话银行、自助渠道申请办理此项业务,具体办理流程应遵循民生银行的相关规定。
四、扣款日期
投资者应按民生银行的业务规则,与民生银行约定每月的1日至28日中的任一人为固定扣款日期;若遇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期为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下一基金申购开放日即为实际扣款日。

五、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民生银行就申请开办本业务约定每月固定扣款(申购)金额,每月扣款金额为人民币200元起(含200元),不设金额级差。
六、扣款方式
1、民生银行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和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申购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实际扣款日。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月固定扣款账户,并且该账户必须为投资者从事交易时的指定账户。
3、请投资者于每月约定扣款日前在指定账户内按约定存足资金,以保证本业务申请的成功受理。
七、交易确认
以每月实际扣款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日进行确认,投资人可于T+2日起办理份额确认查询和赎回。
八、定投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投资者变更或终止本业务,须到民生银行申请办理业务变更或终止手续,具体办理流程应遵循民生银行的相关规定。
九、业务咨询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2、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费)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7月9日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民生银行推出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2008年7月10日起在中国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开通其代销的本公司旗下基金:南方稳健成长基金(代码:202001)、南方稳健成长贰号基金(代码:202002)、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代码:202101)、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基金(代码:202102)、南方现金增利基金(代码:202031)、南方积极配置基金(LOF)(代码:160105)、南方高增长基金(LOF)(前端代码:160106,后端代码:160107)、南方绩优成长基金(前端代码:202003,后端代码:202004)、南方成份精选基金(前端代码:202005,后端代码:202006)和南方隆元产业主题基金(前端代码:202007,后端代码:202008)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

有关基金定投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各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者。
二、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到民生银行的网点申请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流程请遵循民生银行的相关规定。
三、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四、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与民生银行约定每月固定投资金额,但每期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200元(含200元),且无级差。
五、扣款日期及扣款方式
1、投资者应遵循民生银行的相关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扣款日期可为每月的1-28日中的任一天,该约定扣款日期视同为基金合同中约定的

申购申请日(T日)。
2、民生银行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3、投资者可遵循民生银行的相关规定设定基金定投的次数,民生银行定投业务可设置的最大次数为999次。
4、投资者需指定民生银行认可的银行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因投资者资金账户内资金余额不足,未能于约定扣款日进行足额扣款,则交易发起失败,并抵减一次定投。
六、申购费率
如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与一般的申购业务相同。
七、扣款和交易确认
每月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进行确认,确认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八、变更与解约
投资者可以变更和终止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办理流程请遵循民生银行的相关规定。
九、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民生银行网站:www.cmbc.com.cn
民生银行客服热线:95568
南方基金网站:www.nffund.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七月九日

证券简称:两面针 证券代码:600249 编号:临2008-020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08年7月8日在柳州市长风路2号本公司综合楼10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08年7月4日以专人送达、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八名,实到董事五名,参加表决的董事分别为:马朝梅、王为民、林柏煌、董世忠、李骅。董事方振淳,因工作原因出差在外,委托董事王为民代为表决。独立董事李骅,因工作原因出差在外,委托独立董事李骅代为表决。董事胡德超,因工作原因出差在外不能参加会议,也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朝梅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讨论,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罗文源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董世忠、李骅、孙为民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根据《公司法》、《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关于聘任罗文源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进行了审阅,经认真审查罗文源的个人简历,没有发现他存在《公司法》第57、58条规定的情形和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我们认为,聘任罗文源为公司副总裁的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有关规定,罗文源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符合副总裁的职位要求。对董事会聘任罗文源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表示一致赞同。
同意本议案的7票,反对本议案的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莫善军为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董世忠、李骅、孙为民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根据《公司法》、《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关于聘任莫善军为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的议案》进行了审阅,经认真审查莫善军的个人简历,没有发现他存在《公司法》第57、58条规定的情形和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我们认为,聘任莫善军为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的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莫善军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符合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的职位要求。对董事会聘任莫善军为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的议案表示一致赞同。
同意本议案的7票,反对本议案的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7月8日

附罗文源同志、莫善军同志简历:
罗文源,男,1960年2月出生,汉族,广西平乐县人,在职研究生学历,1977年参加工作,1991年入党,经济师。曾任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企管办副主任,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广西柳州制糖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长、办公室主任,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济师。
莫善军,男,1973年8月出生,广西玉林市人,汉族,1993年5月入党,1993年7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会计机构负责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民生银行推出基金定投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2008年7月10日开始,在中国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正式推出“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该项业务适用于本公司管理的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商领先企业基金,基金代码:630001)。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证券投资基金者除外)。
二、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到民生银行代销基金的营业网点办理,具体受理网点见民生银行各分支机构公告。
三、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在民生银行进行日常申购业务的受理时间相同。
四、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民生银行的有关规定。
2、已开立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民生银行各营业网点申请增加交易账号(已在民生银行开户者除外),并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流程请遵循民生银行的有关规定。
五、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投资者须遵循民生银行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业务规则,指定本人的人民币结算账户作为扣款账户;根据民生银行规定的日期进行定期扣款。若遇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申购开放日。
六、投资金额
投资者可与民生银行就申请开办“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约定每期

固定申购金额,但每月不得低于人民币300元(含300元)。
七、“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申购费率
本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所适用的申购费率以最新的招募说明书为准。
八、交易确认
每月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础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T+2工作日。
九、“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已申购份额的赎回及赎回费率
投资者办理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以随时办理基金的赎回。如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已申购份额的赎回及赎回费率以最新的招募说明书为准。
十、“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变更及终止
投资者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民生银行营业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具体办理流程请遵循民生银行的有关规定。
十一、欢迎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010-58351998),或登陆民生银行网站:www.cmbc.com.cn,拨打民生银行热线电话:95568,查询有关“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详细情况。
十二、重要提示:
1、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风险提示: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投资者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七月九日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推出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08年7月10日起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推出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业务适用于本公司管理的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80001)、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基金代码:580002)、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80003)、本公司所管理的其他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于上述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民生银行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民生银行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现将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个人投资者。
二、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民生银行的有关规定;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到民生银行申请办理相关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流程请遵循民生银行的有关规定。
三、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四、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与民生银行约定每期固定投资金额,但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00元(含100元),并不设金额级差。
五、扣款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民生银行的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
2、民生银行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3、投资者需指定民生银行认可的银行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六、申购费率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购费率等同于正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如有费率优惠以相关公告为准。
七、扣款和交易确认
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本公告第五条规则确定的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八、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月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流程请遵循民生银行的有关规定。
九、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2、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50509666
网址:www.scfund.com.cn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七月九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直销中心认/申购起点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调整本公司旗下基金在直销中心办理认/申购业务的起点。

一、调整起日
2008年7月9日
二、调整后每笔最低认/申购金额
调整后直销中心每个账户首次认/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0元人民币,追加认/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000元人民币,超过10000元人民币的部分不设最低收费限制。
三、销售机构
本公司直销中心: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47层
电话:021-68609600
传真:021-50475822
四、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iic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021-68609700)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7月9日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今天接获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长江”)通知,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推进国有资本调整和国有企业重组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07]17号)精神,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长江航运与中国对外贸易运输(集团)总公司进行合并重组,目前,双方已就合并重组事宜达成一致,拟向国务院国资委报送合并重组申请,合并重组尚需国家相关部门审核批准,能否实现合并重组,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公司将及时公布与该事项有关的进展情况,同时,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凡与此有关的本公司任何信息,请以本公司发布的正式公告为准。
本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的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8日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证券代码:000712,证券简称:锦龙股份)于2008年7月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新世纪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下称“新世纪公司”),持有本公司26.48%股份)关于“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事宜的承诺函”。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着对锦龙股份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为保障锦龙股份的长期稳健发展,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持股份心,新世纪公司就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减持事宜郑重承诺:
自2008年7月8日起19个月内,如锦龙股份二级市场股份减持价格低于26元/股(因锦龙股份分红、配股、转增等原因导致股份或权益变化时,将按相应比例调整该价格),新世纪公司将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所持有的锦龙股份股票。
特此公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八日

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并重组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为推进国有资本调整和国有企业重组,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总公司拟与中国对外贸易运输(集团)总公司进行合并重组(详见本公司2008年6月18日公告)。今天本公司接到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总公司通知,双方已就合并重组事宜达成一致,拟向国务院国资委报送合并重组申请。合并重组尚需国家相关部门审核批准,能否实现合并重组,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公司将及时公告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凡与此有关的本公司任何信息,请以本公司发布的正式公告为准。

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七月八日

杨凌秦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杨凌秦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7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第二十一次董事会,应到董事9人,出席会议的董事6人,董事高建成先生委托董事长张德顺先生代为出席,独立董事霍学喜先生和董事周志伟先生因出差未参加本次董事会,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到会的董事及授权代表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新增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省石油化工建设公司签署的《新增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关联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其中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该项决议的董事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

主要内容为:自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标的资产所产生的利润由上市公司享有;若自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标的资产发生亏损,则该期间发生的亏损由延长集团、石油建设公司按股份认购比例以现金补足。
特此公告。

杨凌秦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7月8日

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上网电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重庆市物价局贯彻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重庆市电网电价的通知》(渝价〔2008〕285号)的精神,公司所属电厂的上网电价作如下调整:
实施煤电联动,重庆境内所有燃煤机组上网电价提高每千瓦时2.7分钱(含税)。
公司所属九龙发电分公司上网电价调整为0.3923元/千瓦时(含税),控股子分公司重庆白鹤滩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上网电价调整为0.3673元/千瓦时(含税)。
上述电价调整自2008年7月1日抄见电量起执行。
特此公告。

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九日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四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四届七次董事会会议于2008年7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参加表决的董事应为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梧州中联化工有限公司增资扩股议案》,本议案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梧州中联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梧州中联)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4075.10万元,本公司占51%,本次因梧州中联技改扩建离子膜烧碱项目工程,需要增资2500万元(其中: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增资1479万元,第二大股东南宁中实自动化电气有限公司增资1021万元),本次增资后梧州中联注册资本变更为6575.10万元,本公司占54.10%。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7日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上半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2008年上半年度业绩比上年同期减少50%以上
3、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
1、净利润:1636.39万元
2、每股收益:0.04元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业绩减少的原因主要是:2007年上半年,本公司转让深圳博思乐数据技术有限公司20%股权,产生投资收益2848.45万元。本期无投资收益产生。
特此公告。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八日